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16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16497_ATTACH1.doc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「讀報教育教師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2年11月16日112字第11200000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教師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大園國中(桃園市大園區園科路400號)。

(三)講師：薛慧枝(桃園市平鎮國中教師、國語日報社讀報教育講師)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讀報實驗班教師，推動讀報教育有興趣之國中教師。

三、請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2023/11/24
12:07:51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訂



82

線